

证券代码：873990

证券简称：优全生活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杭州优全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齐凯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8年1月-2022年2月，在杭州优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监事； 2022年2月-2024年12月，在杭州优全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一次性生活用品的研发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378号1幢E1301、E1303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杭州优全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周杭琪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8年1月-2022年2月，在杭州优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担任客服主管；2022年2月-2023年8月，在杭州优全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客服主管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杭州优全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7778%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齐凯及一致行动人周杭琪；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齐凯、周杭琪	
股份名称	杭州优全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 年 9 月 25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401,114 股, 占比 10.7778%	直接持股 1,300,000 股, 占比 1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01,114 股, 占比 0.777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1,114 股, 占比 10.777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300,000 股, 占比 10%	直接持股 1,198,886 股, 占比 9.2222%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01,114 股, 占比 0.777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0,000 股, 占比 1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5年9月25日，齐凯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挂牌公司股份101,114股，交易完成后齐凯直接持有挂牌公司的股份比例由10%变为9.2222%，本次交易后，股东齐凯及其一致行动人周杭琪合并持股比例从10.7778%变动为10%。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盘后大宗交易转让方式进行的减持。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齐凯、周杭琪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股东通过盘后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涉及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不适用

七、备查文件目录

齐凯、周杭琪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齐凯/周杭琪

2025年9月26日